

質詢議員：周柏雅

質詢對象：教育局

題 目：教育局所管理的公有宿舍到底有幾戶？現在有幾戶不合續住條件者？其地址分別在那？現住人是誰？不合續住條件多久了？

續住條件多久了？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教育局）

質詢日期：86年6月13日  
答：本府教育局所管理的公有宿舍共計一百三十四戶，其中不符續住戶計有三戶，如所附資料表乙份供參（略）。

## 一七〇七

質詢議員：周柏雅  
質詢對象：停管處

題 目：本市六公尺以下巷道到處停滿汽車，應如何解決？應不應取締？還是放任不管弱肉強食。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交通局）

答：本市因停車供需差距懸殊，住宅附設停車空間嚴重不足，故形成車輛競停巷道空間，干擾行人權益與降低住宅生活品質。其根本解決之道，除要求日後建物新建、改建及增建時，需增加附設停車空間外，本府交通局停車管理處並

加速公共停車場用地之興闢，積極篩選符合法令規定之公共設施用地進行多目標附建公共停車場，並獎（鼓）勵民間投資興建停車場，期能民間及政府部門共同努力以增加停車位供給。另本府亦致力於發展及強化大眾運輸系統，提高民衆搭乘意願，以降低小汽車及機車使用需求，因而紓緩停車壓力；此外，已對巷道停車之規劃並已委託學術

單位研究未來規劃準則及管理方式。

二、至取締違規停車問題，本府已責成警察局及交通局停車管理處之交通助理員持續加強取締違規停車，以維持停車秩序。

## 一七〇八

質詢日期：86年6月13日  
質詢議員：周柏雅  
質詢對象：停管處

題 目：本市都市計畫八公尺以上道路停車規劃檢討結果結論為何？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交通局）

答：一、道路主要功能係供人、車通行，規劃路邊停車主要考量是為求在不影響交通狀況下，亦能提供停車空間，紓解停車供給不足之現象。故本府交通局停管處對本市都市計畫八公尺以上道路路邊停車之規劃除考慮道路服務水準外，尚針對道路幾何設計、道路寬度及線型、各地區停車供需特性與救災安全等因素，審慎分析評估，予以適當劃設，期能兼顧道路功能並改善停車問題。

二、依前述原則，本府交通局停管處擬定「檢討改進停車位之設置」計畫，依照本市各地區停車供需狀況及土地使用強度，將全市劃為八十個分區，自八十四年一月一日起，就各分區逐步檢討規劃設置路邊停車位，至八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束，合計共提供約一萬三千個停車位。

三、經檢討路邊設置停車格位雖屬權宜措施，然對本市嚴重停車供需失調，短期內有正面之助益，未來停車供給策略除